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0-010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83,966,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京港	股票代码	002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明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万达广场C座22层		
电话	025-58815738		
电子信箱	gfgs@nj-por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为:提供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工产品及普通货物的装卸、仓储服务;在港区内从事集装箱的堆存、门到门运输、相关配件销售 集装箱的拆装、拼箱、修理、清洗;电子数据交换服务及信息咨询服务; 为船舶提供码头、在港区内提供物流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736,824,714.54	717,718,176.42	2.66%	677,836,19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124,169.57	164,009,013.07	-20.66%	106,329,5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511,541.60	116,038,590.82	-2.18%	99,957,69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608,081.74	287,968,932.24	9.25%	258,132,88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89	0.3389	-20.66%	0.28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89	0.3389	-20.66%	0.28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6%	6.58%	-1.62%	4.50%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4,657,066,428.97	4,691,834,053.97	-0.74%	4,690,606,62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79,413,807.94	2,566,414,617.45	4.40%	2,413,574,069.0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0,789,094.81	177,857,488.25	180,549,821.13	217,628,31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678,302.17	42,887,982.49	34,654,974.01	26,902,91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144,244.99	30,248,636.15	32,966,509.42	25,152,15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7,011.72	107,500,233.74	94,711,337.53	97,099,498.7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5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41%	277,855,062	85,193,430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8%	49,749,609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7%	5,649,280	0		
戴大永	境内自然人	0.21%	1,030,400	0		
王伟	境内自然人	0.17%	837,460	0		
简志良	境内自然人	0.15%	713,180	0		
陈肖军	境内自然人	0.14%	655,786	0		
阮海长	境内自然人	0.13%	642,410	0		
沈治岩	境内自然人	0.13%	625,000	0		
李炯	境内自然人	0.13%	611,73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100%
33%
42%
57.41%
10.28%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是充满艰辛和挑战的一年,公司经营层和全体干部职工紧紧围绕"练内功、打基础"工作总基调和"强基固本、创效增利"工作要求,以"拓市场、控成本、强安全、创效益"为主线,团结一心,奋力拼搏,克服经济下行、安全环保要求提高等带来的巨大压力,为冲刺全年目标付出了巨大的努力,各方面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2019年,公司液体散货板块全年完成吞吐量2,253.11万吨,为年度计划2,415万吨的93.30%,同比减少12.26%;完成装卸自然吨1,484.81万吨,为年度计划1,550万吨的95.79%,同比减少21.97%。集装箱板块完成集装箱吞吐量305.52万TEU,较去年同期增加12.48万TEU,同比增加4.26%。

2019年,公司合并报表共实现营业总收入73,682.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66%;实现利润总额20,522.6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8.57%;净利润15,818.82万元,扣除少数股东损益2,806.40万元后,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012.4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0.66%。主要是2018年公司完成以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49%股权出资组建合资公司,当年评估增值产生投资收益,2019年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2019年公司经营收入、利润基本完成董事会下达目标。根据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抓市场、调结构,经营质量有效提升

一是加强对战略市场研究及行业发展趋势分析;二是持续理性推进价格体系合理调整;三是成品油市场开发取得良好成效;四是煤炭业务成为新亮点;五是集装箱业务市场拓展中有进;六是区域协作实现共赢。

2、抓痛点、补短板,安环形势趋稳向好

一是痛定思痛,狠抓现场安全管理;二是持续推进落实"双重预防机制";三是启动智慧平安生态港建设;四是完善应急响应体系;五是规范储地管理;六是推进实施高质量选船机制;七是改革考核机制,建立"6个2"安全管理工程。

3、建制度、重落实,内部管控更加规范

一是完善制度建设,健全管理体系;二是加强成本控制,实现降本增效;三是完善KPI绩效考核,优化奖惩体系;四是推进信息化建设,提升现场管控;五是设备质量保障创新高效;六是风险管控谋事在前。

4、抓效率、挖潜力,生产效能得到提升

一是统筹更新改造,提升生产保障能力;二是持续推进对标管理,优化资源效率;三是探索新工艺增加新能力;四是强化设备的"管、用、养、修";五是集装箱业务生产能力全面提升。

5、抓改革、促创新,积蓄发展新动能

一是持续推进组织体系优化;二是持续推进人员岗位优化;三是持续推进本地化用工改革;四是积极推进用人制度改革;五是深入推进班组建设。

6、抓党建、转作风,员工队伍彰显新风貌

一是全面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二是强化作风建设,落实"末巡先改";三是践行一岗双责,培育廉洁氛围;四是集聚群团力量,营造和谐环境;五是切实为员工谋利益,提升获得感。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装卸及港务管理收入	620,941,164.26	328,646,688.98	52.93%	1.52%	-0.72%	-1.1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财务报表列报

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财会[2019]1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经本公司第六届2019年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决议通过,本集团根据通知要求进行了调整。

2、执行修订后债务重组、非货币资产交换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和财会〔2019〕9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政部修订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债务重组和核算要求,相关修订适用于2019年1月1日之后的交易,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集团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23日决议通过,本集团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南京港江北石化码头有限公司进行清算,导致合并范围变更。

子公司名称	清算收到的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南京港江北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1,604,739.70	100%	清算	2019年5月13日	注销登记通知	0.00

对2020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熊俊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0-015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于2020年4月27日在南京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现场出席董事7人,委托出席董事1人,通讯方式出席董事1人,董事金存樑因故未能出席,授权委托董事熊俊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冯巧根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于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于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总经理2019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总经理年薪确定为49.79万元。职工监事、其他高管的薪酬按照总经理年薪的相应比例测算,具体方案由董事长、总经理制定并执行。具体薪酬可详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124,169.57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4,286,604.48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11,428,660.45元,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102,857,944.0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75,331,024.33元,减去2019年支付2018年度利润分配17,124,979.08元,2019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61,063,989.28元。

根据《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建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483,966,8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0,810,572.4元。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鲁运生、徐跃宗、向平原、金存樑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018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0-018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召开大会有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0日(周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 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5日

7、出席会议人员:

(1)2020年5月15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法律顾问及董事会邀请的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万达广场C座211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及董事会、监事会决议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20-010、2020-011、2020-015、2020-016。

2、《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20-015。

3、《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监事会决议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20-016。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监事会决议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20-015、2020-016。

5、《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监事会决议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19-015、2019-016。

6、《关于签订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监事会决议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20-015、2020-016、2020-017。

独立董事将在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特别说明:上述第4、5、6项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
3.00	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
4.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签订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股东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5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逾期不予受理。

(3)登记地点: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授权委托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的持股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召集股东的持股证明文件等。

七、其它事项

1、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或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万达广场C座22层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5-58815738

传真:025-58812758

联系人:李芳琪　邢杰　王林萍

邮政编码:210019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附件一:

回　执

截止2020年5月15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南京港"(002040)股票____股,拟参加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2020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			
3.00	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			
4.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签订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			

注:1、对总议案表决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决;

2、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 "√" 为准,每项均为单选, 多选无效。

3、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40;投票简称:南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0-016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2020年4月27日在南京召开,共有监事3人出席了本次会议,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于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于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经核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总经理年薪确定为49.79万元。职工监事、其他高管的薪酬按照总经理年薪的相应比例测算,具体方案由董事长、总经理制定并执行。具体薪酬可详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483,966,8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0,810,572.4元。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简称:南京港　证券代码:002040　公告编号:2020-014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125号)、《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向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846号)文核准,本公司2016年12月完成向4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607,816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84元,共计募集资金335,499,989.44元,扣除发行费用14,704,211.4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20,795,777.99元,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6年12月22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73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7,082,750.43元,其中,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64,151,363.08元,均投入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集公司")现代物流服务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06,707,034.99元。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全部赎回。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如下表:

(人民币单位:元)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金额
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专户余额	29,357,648.43
2、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1)本期募集资金	
(2)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96,183.82
(3)理财产品到期收益	11,204,565.82
(4)赎回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1,100,000,000.00
(5)其他银行账户转入	
小计	1,111,500,749.64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64,151,363.08
(2)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870,000,000.00
小计	934,151,363.08
4、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专户余额	206,707,034.9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工作效率,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等,于2016年1月修订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等。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不存在违反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2019期末余额
农业银行雨花台支行-公司农行户	专用存款账户	319,967,489.60	206,697,792.52
农业银行雨花台支行-龙集公司农行户	专用存款账户		9,242.47
合计			206,707,034.99

三、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于2019年12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于2020年1月17日,公司转出募集资金9,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19年1月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及2019年1月2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日、2月14日、5月11日、5月17日、8月10日、8月17日、11月14日、11月19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本年度公司共计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87,000万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均已赎回。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部分投资项调整并建设延期的议案》,公司原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龙集公司现代物流服务工程项目",其中1,200万元用于完成智能道口和EDI平台建设,26,150万元用于新建4条集装箱码头装卸作业线,4,000万元用于组建100台集卡规模的门到门服务车队。该项目以信息化建设为核心,以装卸功能提升,物流集散功能拓展为手段。项目建设期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来,龙集公司在提高装卸能力上有了明显的提升,取得了良好的成效。鉴于外部市场环境和港口一体化发展的变化,考虑到公司战略布局需要以及实际实施情况,对募投项目部分投资项进行调整,同时延长项目的建设期,其中:信息化建设投资金额由1,200万元缩减至299.28万元;装卸功能提升投资金额由26,150万元缩减至19,850.11万元;物流集散功能拓展投资金额4,000万元取消投资。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12月。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投入使用资金14,708.28万元,投入进度73.00%。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079.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15.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930.1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08.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930.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1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龙集公司现代物流服务工程项目	否	32,079.58	20,149.39	6,415.14	14,708.28	73.00%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079.58	20,149.39	6,415.14	14,708.28	73.00%				
合计		32,079.58	20,149.39	6,415.14	14,708.28	73.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部分投资项调整并建设延期的议案》,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12月。具体见表格中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部分投资项调整并建设延期的议案,公司原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龙集公司现代物流服务工程项目",其中1,200万元用于完成智能道口和EDI平台建设,26,150万元用于新建4条集装箱码头装卸作业线,4,000万元用于组建100台集卡规模的门到门服务车队。该项目以信息化建设为核心,以装卸功能提升,物流集散功能拓展为手段。项目建设期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来,龙集公司在提高装卸能力上有了明显的提升,取得了良好的成效。鉴于外部市场环境和港口一体化发展的变化,考虑到公司战略布局需要以及实际实施情况,拟对募投项目部分投资项进行调整,同时延长项目的建设期,其中:信息化建设投资金额由1,200万元缩减至299.28万元;装卸功能提升投资金额由26,150万元缩减至19,850.11万元;物流集散功能拓展投资金额4,000万元取消投资。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12月。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投入使用资金14,708.28万元,投入进度73.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于2019年12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于2020年1月17日,公司转出募集资金9,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19年1月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及2019年1月2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日、2月14日、5月11日、5月17日、8月10日、8月17日、11月14日、11月19日披露的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本年度公司共计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87,000万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均已赎回。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简称:南京港　证券代码:002040　公告编号:2020-017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与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港集团")协商,拟根据实际情况修改部分条款后续签《生产辅助服务协议》,合同期限为三年。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集公司")与南京通海集装箱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海集运")、上港集团长江港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公司")、江苏航华国际船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航华")、江苏集海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海航运")有日常业务往来,通海集运为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港集团控股子公司,长江公司、江苏航华为公司持股5%以上第二大股东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集海航运为长江公司全资子公司,经协商,建议龙集公司与通海集运、长江公司、江苏航华续签《生产服务协议》,与集海航运签订《生产服务协议》,有效期三年。

由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盛码头")租赁龙集公司堆场及周边道路,江盛码头为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港集团持股50%的联营公司,经协商,建议续签相关租赁协议,有效期限为三年。

因经营需要,南京港龙潭天宇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宇码头")拟与龙集公司续签《用电协议》,有效期三年。天宇码头为南京港集团持股55%的控股子公司。

因董事鲁运生、徐跃宗、向平原三位同志在南京港集团任职,金存樑同志在上港集团任职,属关联董事,故回避表决。此项关联交易尚需获得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南京港集团、上港集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未来三年预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2020、2021、2022年)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京港集团	水上交通服务费	市场公允价值	55	12.18	51.15
	南京港集团	使用锚地维护费	市场公允价值	40	8.99	37.75
	南京港集团	船舶指泊服务费	市场公允价值	22	5.33	22.39
	合计			117	26.5	111.2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通海集运	提供物流辅助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1,683	225.18	1,182.49
	长江公司	提供物流辅助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1,082	644.08	860.19
	江苏航华	提供物流辅助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168	50.38	151.01
	集海航运	提供物流辅助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150	72	144.97
	江盛码头	场地及周边道路租赁	市场公允价值	2,015	5.08	2,235.66
	天宇码头	提供水电等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350	91.42	323.67
	合计			5,448	1,088.14	4,,897.99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京港集团	水上交通服务费	511,455.51	800,000	45.96%	-36.07%	2017年4月11日《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17-027)
	南京港集团	使用锚地维护费	377,493.40	950,000	33.92%	-60.26%	
	南京港集团	船舶指泊服务费	223,947.69	300,000	20.12%	-25.35%	
	合计		1,112,896.60	2,05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南京通海集装箱航运有限公司	集装箱装卸服务	11,824,880.53	17,630,000	15.45%	-32.93%	2017年4月11日《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17-027)2019年4月25日《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19-020)
	上港集团长江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集装箱装卸服务	8,601,903.80	10,820,000	11.24%	-20.50%	
	江苏航华国际船务有限公司	集装箱装卸服务	1,510,077.79	1,260,000	1.97%	19.85%	
	南京港龙潭天宇码头有限公司	转供电	3,236,717.35	2,740,000	84.61%	18.13%	
	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堆场出租	22,356,603.55	34,000,000	96.17%	-34.25%	
	江苏远洋新世纪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集装箱装卸服务	23,760,986.72	26,000,000	31.05%	-8.61%	2019年4月25日《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19-020)
	太仓港集装箱海运有限公司	集装箱装卸服务	4,089,677.51	3,300,000	5.34%	23.93%	
	中集东瀚(上海)航运有限公司	集装箱装卸服务	1,004,019.03	1,500,000	1.31%	-33.07	
	合计		76,384,866.28	97,250,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住所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南京港集团	南京市鼓楼区江边路19号	港口经营(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港口旅客运输服务;货物装卸、仓储服务;港口拖轮、驳运服务;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租赁、维修服务);水路运输(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外轮理货(限分支机构经营);汽油、柴油、煤油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仓储;自有场地租赁;港口内铁路装卸、运输;货物运输代理;港口起重装卸机械、运输机械(不含机动车)及配件的设计、制造、修理、安装、改造;港口装卸工属具加工;船舶、内燃机修理;机械加工;船舶备件供应;房屋维修;水电安装;润滑油零售;工程项目管理;通信、电子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电子计算机系统工程;软件开发、生产、销售;通信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维修、销售;港口技术咨询;提供劳务服务;相关业务培训(限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顾国华	226,670万元人民币
通海集运	南京市栖霞区龙潭街道疏港路1号龙潭物流基地1-215号	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集装箱内支线班轮航线运输,长江集装箱外贸内支线班轮航线运输,船舶代理、货物运输代理。船舶技术服务;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船舶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李斌	20,000万元人民币
长江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顺通路5号A座010B室	国际货运代理业务,国际船舶代理业务,水路货运代理,船舶代理,港口装卸业务,集装箱堆存、修理、清洗业务,搬运,仓储,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丁向明	40,000万元人民币
江苏航华	南京市秦淮区汉中路89号金鹰国际商城A座26A	承办国际、国内船舶代理业务;承办国际、国内代理业务和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曹志伟	1,000万元人民币
集海航运	扬州市文汇西路215号华远国际大厦A座6层632室	长江中下游及支流普通货物、集装箱班轮内支线运输;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货物联运(限国内),劳务派遣经营(按许可证有效期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姜伟	2,000万元人民币
江盛码头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疏港路1号龙潭物流基地A-48号	汽车、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码头装卸、仓储和转运管理;仓储服务;物流管理咨询服务;无船承运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汽车销售;自有场地及厂房租赁;汽车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狄锋	10,000万元人民币
天宇码头	南京市栖霞区龙潭街道龙潭物流基地1-6号	港口公用码头设施的建设、经营;港口装卸、货物搬运、仓储;码头基础设施、装卸设备、仓库场地租赁、维修;港口技术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施飞	50,972.7273万元人民币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各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京港集团	1,367,916.71	565,870.88	242,404.77	14,440.34
通海集运	9,810.49	5,084.56	24,867.50	-2,093.17
长江公司	149825.62	104051.06	616890.69	10811.02
江苏航华	7908.64	506.7	55922.39	325.67
集海航运	3310.91	2493.7	6667.76	118.84
江盛码头	31,806.33	11,028.54	8,126.91	557.64
天宇码头	59,299.18	29,553.54	10,981.92	383.74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南京港集团持有本公司57.41%的股权,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通海集运、天宇码头为南京港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江盛码头为南京港集团持股50%的联营公司。

上港集团持有本公司10.28%的股权,是本公司持股5%以上第二大股东。长江公司、江苏航华为上港集团控股子公司,集海航运为长江公司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是依法存续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业务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是正常的业务往来,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根据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按照协议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是公司安全生产的前提和保障,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都会有积极的影响。

五、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签订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以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未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经管理层充分论证和谨慎决策。关联交易按照等价有偿、公允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3、监事会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4、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一季度 报告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0-01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熊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向平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1,859,753.61	169,497,615.50	-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248,153.26	25,678,302.17	-1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536,280.65	25,144,244.99	-1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311,309.07	15,297,011.72	117.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0	0.0531	-13.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0	0.0531	-13.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1.00%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87,940,410.83	4,657,066,428.97	-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01,661,961.20	2,679,413,807.94	0.83%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483,966,8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46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304.2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3,915.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516.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9,176.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5,655.39	
合计	1,711,872.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5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41%	277,855,062	0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8%	49,749,609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7%	5,649,280	0		
王伟	境内自然人	0.21%	1,008,460	0		
沈治岩	境内自然人	0.17%	800,000	0		
简志良	境内自然人	0.15%	713,180	0		
郑春生	境内自然人	0.15%	711,000	0		
陈肖军	境内自然人	0.14%	658,286	0		
李炯	境内自然人	0.13%	642,930	0		
阮海长	境内自然人	0.13%	642,41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277,855,062	人民币普通股	277,855,062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749,609	人民币普通股	49,749,60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649,280	人民币普通股	5,649,280
王伟	1,008,460	人民币普通股	1,008,460
沈治岩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简志良	713,180	人民币普通股	713,180
郑春生	7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1,000
陈肖军	658,286	人民币普通股	658,286
李炯	642,930	人民币普通股	642,930
阮海长	642,410	人民币普通股	642,4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未知。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20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为16,185.9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24.8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53.6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8.33%。2020年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331.1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7.76%,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对2020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1,600	11,6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3,000	13,000	0
合计		24,600	24,6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熊俊
2020年4月27日